证券代码:688168　　证券简称:安博通　　公告编号:2023-047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5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于2023年9月27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及《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现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1、董事长:钟竹先生;

2、董事会成员:钟竹先生、段彬先生、夏振富先生、李远先生、薛洪亮先生、李洪宇先生、杨骅先生(独立董事)、杨权先生(独立董事)、张富根先生(独立董事);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	委员
战略委员会	钟竹	段彬、杨骅
审计委员会	张富根	杨权、李洪宇
提名委员会	杨骅	杨权、钟竹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杨权	张富根、夏振富

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1、监事会主席:吴笛女士;

2、监事会成员:吴笛女士、田林先生(职工代表监事)、柳泳先生。

三、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1、总经理:钟竹先生;

2、副总经理:段彬先生;

3、财务负责人:夏振富先生;

4、董事会秘书:但晨女士;

5、证券事务代表:杨帆先生。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上述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其中,董事会秘书但晨女士及证券事务代表杨帆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十号院15号楼A301

电　话:010-57649050

传　真:010-57649056

邮　箱:xiazf@abtnetworks.com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6日

附件:

钟竹先生,43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长江商学院,硕士学位。2003年5月至2007年2月历任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产品经理、软件产品线总监,2007年2月至2011年8月历任戴尔(中国)有限公司高级系统顾问、经理,2011年8月至2013年10月任北京安博通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3年10月至2016年5月,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5月至2020年12月任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CEO。

段彬先生,47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硕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2002年7月至2006年11月,任港湾网络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2006年12月至2012年6月,任北京山石网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软件项目经理;2012年7月至2016年5月,任北京安博通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研发部总经理,2016年5月至2019年1月任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研发部总经理、董事,2019年1月至2020年1月任公司副总裁,2020年1月至2021年1月任公司高级副总裁,2021年1月至今任公司CTO。

夏振富先生,46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冶金工程专业,学士学位,注册会计师和注册税务师。2001年7月至2003年5月任贵州华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培训师,2003年6月至2008年3月任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长沙供电分公司信息专员,2008年4月至2011年9月任湖南中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2011年10月至2013年10月任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2013年11月至2015年11月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经理,2015年12月至2016年5月任北京安博通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5月至2022年1月任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22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

李远先生,34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计量学院电子信息工程专业,学士学位。2012年11月至2017年3月任北京思普峻技术服务部经理,2017年4月至2018年12月任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品部经理,2019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薛洪亮先生,44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学士学位。2006年12月至2008年6月任北京瑞特众通电子新技术有限公司网络工程师,2008年6月至2010年11月任北京晓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网络工程师,2010年11月至2014年10月任杭州迪普科技有限公司企业网技术部部门经理,2014年11月至2016年6月任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客户销售经理,2016年7月至2019年1月任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9年1月至2020年1月任公司副总裁,可视化产品经营体总经理,2020年1月至2023年1月任公司副总裁,2023年1月至今任公司高级副总裁。

李洪宇先生,43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哈尔滨理工大学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硕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2005年7月至2009年5月,任杭州华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2009年5月至2010年6月,任国家电网国际发展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0年6月至2011年4月,任中兴电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1年4月至2013年2月,任中科正阳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系统架构师;2013年2月至2015年8月,任北京网康科技有限公司系统架构师;2015年9月至2016年5月,任北京安博通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副经理;2016年5月-2020年1月任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副总经理、监事;2020年1月-2022年1月任公司研发总监;2022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张富根先生,62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财政专业,本科学位,注册会计师。1984年7月至1994年8月任中央财经大学教师,1994年8月至1996年5月任北京西城城建开发公司会计;1996年5月至今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

杨权先生,41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第二学士学位。2007年11月至2015年1月任北京市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初级合伙人;2015年1月至2016年5月任北京道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6年5月至今任北京市大地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管委会委员。

杨骅先生,64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福特翰姆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1983年1月至1999年8月任空军某部工程师;1999年8月至2006年12月任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高级工程师;2007年1月至今任TD产业联盟(北京电信技术发展产业协会)秘书长、会长。

吴笛女士,41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人力资源管理专业,学士学位。2004年7月至2005年10月任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专员,2005年11月至2010年4月任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专员,2010年4月至2011年1月任阿尔斯通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经理,2011年1月至2014年11月任约翰迪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经理,2015年1月至2016年5月任北京安博通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16年5月至2019年1月任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9年1月至2022年1月任公司副总裁,2022年1月至今任公司高级副总裁。

柳泳先生,44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方工业大学工业自动化专业,学士学位。2000年7月至2002年6月,任北京中体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2年7月至2004年7月,任三一通讯技术有限公司软件开发工程师;2004年8月至2006年1月,任北京天融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软件开发工程师;2006年1月至2006年9月,任北京酷热科技有限公司开发经理;2006年9月至2010年11月,任北京凹凸微系电子开发有限公司开发经理;2010年12月至2012年5月,任北京山石网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开发经理;2012年5月至2012年12月,任网神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开发经理;2012年12月至2016年5月,任北京安博通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副经理;2016年5月至2018年12月,任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副经理;2019年1月至今任公司研发部首席产品设计师、监事。

田林先生,41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工商大学管理工程专业,学士学位。2002年2月至2004年6月任华润万家招聘专员、人事总监助理,2005年1月至2006年5月任科锐咨询招聘顾问,2006年7月至2017年3月历任锐捷网络招聘经理、招聘部经理、北京HRBP部经理,2017年3月至2021年3月任希嘉(合伙创业)人力资源与培训总监,2021年3月至2023年6月任长扬科技人力行政部总监,2023年7月至今任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主任。

但晨女士,34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澳大利亚莫纳什大学,研究生学历。2011年8月至2012年8月,任亚景(中国)企业咨询有限公司分析师;2012年9月至2013年9月,任捷孚凯市场咨询(中国)有限公司分析师,2013年10月至2018年12月,先后担任上海华昕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经理、投资者关系总监、董事会秘书;2019年6月至2021年8月,任上海挚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总经理;2021年8月至2022年9月担任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22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杨帆先生,38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年7月至2016年4月任北京思普峻技术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6年5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688168　　证券简称:安博通　　公告编号:2023-051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3年10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3年9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2023年10月10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按照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李学楠女士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3年10月25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3、2023年10月7日至2023年10月16日,公司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3年10月1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3-045)。

4、2023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3年10月25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50)。

5、2023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对本次调整及授予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调整事由及调整结果

鉴于本次激励计划中的4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激励份额,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后,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100人调整为96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由152万股调整为151.96万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40万股调整为139.96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2万股不变。

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次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根据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数量及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本次激励计划中关于激励计划调整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本次调整在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调整的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及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资格合法、有效。

本次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100人调整为96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由152万股调整为151.96万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40万股调整为139.96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2万股不变。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次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调整。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数量及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及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及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调整内容在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100人调整为96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由152万股调整为151.96万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40万股调整为139.96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2万股不变。

六、律师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调整及首次授予事项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调整事项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人数、价格及授予日的确定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条件均已成就。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已依法履行了现阶段应当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七、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及首次授予相关事项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公司不存在不符合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的情形;本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授予价格、授予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调整和确定等事项符合《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八、附件

1、《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关于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及首次授予相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3、《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及首次授予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尚纬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3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5%持股以上股东被动减持计划届满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东的基本情况

本次被动减持计划前,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李广元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45,550,500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23.42%;累计质押数量为105,50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72.48%,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16.97%。

● 被动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3年4月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部分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公司股东李广元持有的公司股票作为担保品的股票质押业务根据协议约定将被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进行强制处置程序。国元证券自该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采取债权转让、大宗交易、二级市场卖出或违约处置协议转让的方式对标的证券进行违约处置操作,计划减持不超过31,276,000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5.03%),减持价格将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2023年7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部分股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被动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已届满。公司股东李广元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被动减持公司股份12,300,000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1.98%。上述集中竞价被动减持后,公司股东李广元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33,250,500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21.44%;累计质押数量为93,20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9.94%,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15.00%。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李广元	5%以上第一大股东	145,550,500	23.42%	IPO前取得:145,550,5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李广元	145,550,500	23.42%	李广元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广胜系兄弟关系
	李广胜	87,721,594	14.11%	同上
	合计	233,272,094	37.53%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李广元	12,300,000	1.98%	2023/4/26~2023/10/25	集中竞价交易	4.31-4.57	54,599,548.50	未完成:18,976,000股	133,250,500	21.44%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东李广元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被动减持公司股份12,300,000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1.98%。

本次被动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李广胜及一致行动人目前就股份融资正在与质权方沟通展期或置换事宜,同步积极寻找长期财务资金,积极通过多种措施化解被动减持风险。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本次被动减持计划不涉及最低减持数量或比例。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688391　　证券简称:钜泉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3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已提前10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或邮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通知。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俊仁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7-9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7-9月财务报告中各项指标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7-9月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7-9月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7-9月内部审计报告审计结论符合企业实际,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第三季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保证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688391　　证券简称:钜泉科技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70,202,526.21	-18.97	476,278,707.72	-6.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920,382.28	-37.70	118,229,864.70	-2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877,329.69	-50.60	91,250,709.59	-35.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36,472,468.74	-132.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53.61	1.42	-39.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53.61	1.42	-39.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8	减少12.50个百分点	5.86	减少33.13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44,550,509.88	21.08	118,766,097.17	30.3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6.17	增加8.65个百分点	24.94	增加7.13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158,098,920.08	2,187,874,962.77		-1.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036,460,405.39	1,998,158,040.69		1.92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1,001.0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46,574.63	3,313,459.93	主要系公司获取的政府补助,其中获得安商育商政府补贴262万元,人才项目补贴30万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576,345.17	28,252,130.01	主要系公司购买结构性理财产品及大额存单收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71	22,750.9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79,867.92	4,538,184.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9,043,052.59	26,979,155.11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37.70	主要系营业收入下降,人员增加,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50.60	主要系净利润下滑,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重上升,致该比例下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35.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132.92	主要系公司前三季度支付的货款增加,票据回款增加导致现金回款减少,人员扩充薪酬支出增长等综合因素影响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53.61	主要系股本增加和净利润下降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39.83	
稀释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53.61	
稀释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39.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_年初至报告期末	减少33.13个百分点	主要系公司2022年IPO募集资金到位,净资产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合计_年初至报告期末	30.33	扩充人员储备,同时为保持研发竞争力,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使得前三季度研发项目投入以及光罩、材料等研发费明显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0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钜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929,135	16.68	13,929,135	13,929,135	无	0
东陞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8,598,500	10.30	8,598,500	8,598,500	无	0
高华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7,308,000	8.75	7,308,000	7,308,000	无	0
炬力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81,000	6.56	5,481,000	5,481,000	无	0
李云清	境外自然人	2,740,500	3.28	2,740,500	2,740,500	无	0
中芯聚源股权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上海聚源聚芯集成电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2,419,760	2.90	0	0	无	0
万骏实业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827,000	2.19	1,827,000	1,827,000	无	0
罗盛祯	境外自然人	1,644,300	1.97	0	0	无	0
国金证券-中国银行-国金证券钜泉光电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624,828	1.95	0	0	无	0
聂虹瑛	境外自然人	1,450,000	1.74	0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中芯聚源股权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上海聚源聚芯集成电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2,419,760	人民币普通股	2,419,760
罗盛祯	1,644,300	人民币普通股	1,644,300
国金证券-中国银行-国金证券钜泉光电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624,828	人民币普通股	1,624,828
聂虹瑛	1,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0,000
ZHANG XUMING	1,189,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9,000
高钧昱	1,141,875	人民币普通股	1,141,875
浙江华睿德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125,338	人民币普通股	1,125,338
张正修	1,096,2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6,200
谢惠雯	1,096,2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6,200
上海欧奈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65,000	人民币普通股	96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高华投资、炬力集成、李云清和万骏实业因上层股东之间的亲属关系而构成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8,989,988.11	641,216,015.5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66,000,000.00	626,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1,105,778.08	24,781,711.84
应收账款	78,831,926.22	30,881,751.33
应收款项融资	54,405,529.82	36,918,726.08
预付款项	8,705,078.22	12,772,988.1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05,711.43	2,114,155.5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4,653,790.39	168,796,943.1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3,281,911.63	32,269,380.81
其他流动资产	8,401,639.33	26,035,163.67
流动资产合计	1,284,681,353.23	1,601,786,836.0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609,252,035.04	335,837,815.86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639,73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1,488,432.64	115,191,694.94
在建工程	939,393.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23,435.90	1,011,827.65
无形资产	14,408,354.56	18,989,142.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53,917.46	979,212.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65,164.37	3,831,330.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0,247,103.08	110,247,103.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3,417,566.85	586,088,126.72
资产总计	2,158,098,920.08	2,187,874,962.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5,845,083.26	113,625,084.1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3,825,919.45	5,939,992.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2,187,078.03	48,080,089.12
应交税费	7,287,783.25	1,659,530.05
其他应付款	2,038,740.25	1,312,738.0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78,85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95,781.78	4,075,328.94
其他流动负债	7,638,218.00	4,474,963.71
流动负债合计	113,518,604.02	179,167,727.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4,733.07	106,299.21
长期应付款	3,749,338.12	6,187,056.3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255,839.48	4,255,839.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119,910.67	10,549,195.08
负债合计	121,638,514.69	189,716,922.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3,520,000.00	57,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57,457,009.11	1,574,024,509.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164,126.45	24,164,126.4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71,319,269.83	342,369,405.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36,460,405.39	1,998,158,040.6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36,460,405.39	1,998,158,040.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58,098,920.08	2,187,874,962.77

公司负责人:杨士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刁峰智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蓉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9月

编制单位: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476,278,707.72	511,621,803.03
其中:营业收入	476,278,707.72	511,621,803.0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84,437,242.54	365,441,611.20
其中:营业成本	233,924,262.27	243,708,178.0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724,030.85	3,118,612.56
销售费用	4,392,850.43	6,084,574.29
管理费用	26,986,590.57	23,986,853.80
研发费用	118,766,097.17	91,128,092.52
财务费用	-2,356,588.75	-2,584,700.00
其中:利息费用	310,228.12	59,950.73
利息收入	-2,758,962.26	2,960,524.25
加:其他收益	3,313,459.93	7,149,052.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252,130.01	1,052,011.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73,339.83	93,800.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12,403.93	-1,787,110.2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082.3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5,721,311.36	152,714,028.57
加:营业外收入	22,750.94	60,000.21
减:营业外支出	71,001.0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5,673,061.28	152,774,028.78
减:所得税费用	-2,556,803.42	4,686,404.6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229,864.70	148,087,624.1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229,864.70	148,087,624.1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229,864.70	148,087,624.1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8,229,864.70	148,087,624.1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229,864.70	148,087,624.1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2	2.3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2	2.3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杨士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刁峰智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9月

编制单位: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9,786,782.71	467,550,456.5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8,210.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84,395.86	17,711,974.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7,869,389.26	485,262,431.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0,681,701.21	225,359,765.3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7,639,871.86	95,221,581.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147,476.66	33,743,433.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72,808.27	20,140,503.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4,341,858.00	374,465,283.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72,468.74	110,797,148.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855,478.63	1,052,011.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10.00	6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4,640,000.00	35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8,497,388.63	354,112,011.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82,299.43	8,649,593.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639,73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6,320,000.00	3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4,442,029.43	308,649,593.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944,640.80	45,462,418.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22,0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2,0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1,934.1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8,401,15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000.00	30,570,173.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590,150.00	31,072,107.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590,150.00	1,490,947,892.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517.88	557,860.5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1,015,777.42	1,647,765,319.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0,005,765.53	108,579,908.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8,989,988.11	1,756,345,228.10

公司负责人:杨士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刁峰智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蓉

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26日